

股票代码：000620

股票简称：盈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5-056

## 北京铜官盈新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部分股份被划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铜官盈新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 5%以上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关于重整计划执行进展的通知函》（以下简称“《通知函》”）。同时，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获悉，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和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中部分股份被划转。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划转的情况

新华联控股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民事裁定书》（（2022）京 01 破 199 号之七），北京一中院裁定批准新华联控股等六家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重整计划》）。根据《新华联控股重整计划》，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 1,175,117,364 股（占公司总股本 20.01%）股份将用于向新华联控股债权人以股抵债进行清偿。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新华联控股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及新华联控股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根据新华联控股向公司发出的《通知函》，北京一中院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新华联控股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司法扣划。本次扣划股份 203,223,8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6%；其中，111,682,858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0%）股份划转至新华联控股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91,541,025 股股票划转至多家债权人证券账户

名下，每家债权人受让股份比例不超过 5%。

本次扣划前后新华联控股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扣划前持有股份		本次扣划股份		本次扣划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421,818,234	7.18%	203,223,883	3.46%	218,594,351	3.72%

## 二、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股份被划转的情况

202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3）京 01 破 389 号），裁定批准《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详情请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133）。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3）京 01 破 389 号之一），裁定确认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1）。

根据公司的《重整计划》，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约 20.9582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3,975,124,62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5,871,815,040 股。前述转增的 3,975,124,620 股股票不向原股东进行分配，其中 1,726,700,000 股用于引入重整投资人，其余 2,248,424,620 股用于抵偿公司及 2 家核心子公司的债务。上述 3,975,124,620 股股份全部登记在公司管理人开立的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截至目前，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中的 2,303,606,629 股已被划转至重整投资人和部分债权人的证券账户中，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剩余股份为 1,671,517,99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8.47%。

## 三、其他说明

1、上述股份被划转，是根据法院裁定的新华联控股等六家公司重整计划及公司《重整计划》进行的司法划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

2、新华联控股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公司违规对其提供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新华联控股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了新华联控股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 1、新华联控股《通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北京铜官盈新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0 日